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包公案－龍圖公案 第九十五則 栽贓

話說永平縣周儀，娶妻梁氏，生女玉妹，年方二八，姿色蓋世，且遵母訓，四德兼修，鄉里稱賞。六七歲時許配本裡楊元，將行禮親迎；為母喪所阻。土豪伍和，因往人家取討錢債，偶過周儀之門，回頭顧盼，只見玉妹倚欄刺繡，人物甚佳，徘徊眷戀。遂問其僕道：「此誰家女子？真的可愛。」僕道：「此是周家玉妹。」和道：「可配人否？」僕道：「不知。」和遂有心，日夜思慕，相央魏良為媒。良見周儀，談及：「伍和家資巨萬，田地廣大，世代殷富，門第高華，欲求為公家門婿，使我為媒，萬望允人。」周儀答道：「伍宅家勢富豪，通縣所仰。伍官人少年英杰，眾人所稱，我豈不知？但小女無緣，先年已許配本處楊元矣。」魏良回報於和道：「事不諧矣，彼多年已許聘楊元，不肯移嫁。」和怒道：「我之家財人品，門第勢燄，反出楊元之下。奈何辭我，我必以計害之，方遂所願。」

魏良道：「古人說得好，爭親不如再娶，官人何必苦苦戀此？」

和終不聽，欲興訟端。周儀知之，遂托原媒擇日送女到楊元家，成就姻緣，杜絕爭端。

和聞之，心中大怒，使人密砍杉木數株，浸於楊元門首魚池內，興訟報仇。乃作狀告於水平縣主秦侯案下，原被告並鄰里干證一一拘問。鄰里皆道：「杉木果係伍和墳山所產，實浸置於楊元門首池中，形跡昭昭，不敢隱諱。」楊元道：「爭親未得，伐木栽贓，圖報仇恨，冤慘何堪？」伍和道：「盜砍墳木，驚動先靈，死生受害，苦楚難當。」秦侯道：「伍和何必強辯？」

你實因爭親未遂，故此栽贓報恨。」遂打二十板，問其反坐之罪。判道：「審得伍和與楊元爭娶宿仇，連年秦越。自砍杉木，私浸元池，黑暗圖賴，其操心亦甚勞，而其為計何甚拙也。里鄰實指，蓋徒知元池有贓，而不知贓之在池由於和所丟耳。元係無辜，和應反坐。某某干證，俱落和套術中，姑免究。」

此時，伍和詭謀不遂，怒氣衝衝，痛恨楊元：「我不致此贓於死地，誓不甘休！」思思慮慮，常想害元。一日，忽見一乞丐覓食，與他酒肉，問道：「你往各處乞食，還是哪家豐富，肯施捨錢米濟你貧民？」乞丐應道：「各處大戶人家俱好乞食；但只有楊元長者家中正在整酒做戲還願，無比快活，甚好討乞，我們往往在那裡相熟，多乞得些。」伍和道：「做戲完否？」

乞酒罷否？」乞丐道：「還未完，明日我又要往他家。」伍和道：「他東廊有一井，深淺何如？與眾共否？」乞丐道：「只是他家獨自打水。」伍和道：「我再賞你酒肉，托你一事，肯出力乾否？若干得來，還有一錢好銀子謝你。」乞丐道：「財主既肯用我，又肯謝我；即要下井去取黃土我也去，怎敢推辭？」

伍和道：「也不要你下井，只在井上用些工夫。」語畢，遂以酒肉與他。丐者醉飽之後，問：「乾什麼事？」伍和道：「你今已醉，在我這裡住宿，明日酒醒，早飯後我對你說。」及至次日清晨，伍和問丐者道：「酒醒乎？」丐者道：「酒已醒。」伍和遂以金銀首飾一包付與丐者道：「托你帶此往楊家，密密丟在井中，千萬勿泄機關，只有你知我知。」丐者領過，即便出伍家門。行至前途，見一賣花粉簪釵者，遂生利心。坐於偏僻所在，展開伍和包裹一看，只見金釵一對，金簪二根，銀環一對，銀釵二根，心中大喜。將米二斗，碎銀三分，買銅錫簪釵換了金銀的，依舊包好，擠入楊元家看戲，將此密丟井中，來日報知伍和，討賞銀一錢。伍和隨即寫狀，仍以竊盜事情指贓搜檢等情奔告巡行衙門包公台下。

包公准狀後，即行牌該縣拿人搜贓。伍和指稱金銀首飾贓在井中，即憑應捕裡甲下井搜檢，果得一包金銀首飾。楊元一見不能辯脫。本縣起解見包公。包公鞫問再三，楊元死不肯認。包公道：「井在你家，贓在你井中，安能辭得？」楊元受刑，竟不認盜。包公遂呼伍和道：「你這首飾是何人打的？」

伍和道：「打金者是黃美，打銀者是王善。」包公即拘得黃美、王善來問道：「此金銀首飾是你二人與伍和打造的？」黃美道：「小人與他打金的，不曾打銅的。」王善道：「小人為他打銀的，不曾打錫的。」包公一聞銅、錫之言，便知此事有弊，且將楊元監起，伍和喝出，即令得力公牌鄧仕秘密跟隨伍和，看他在外與何人談論，即急急扯來報我。鄧仕悄悄地隨伍和行至市中，只見和問乞丐道：「前日托你幹事，已送謝禮一錢，何故將銅錫換去金銀？」丐者答道：「何敢為此事？」和道：「包爺拘黃美、王善兩匠人認出。」丐者無言。鄧仕當下拿丐者回報。

包公將丐者夾起道：「你何故換去伍和金銀首飾？」丐者膽落，只得直招道：「伍和托我拿首飾丟在楊元廊下井中，小人見財起心，換了他的是實，其物尚在身上，即獻老爺台前，乞超活蟻命。」此時包公深怒伍和，遂加嚴刑，竟問反坐，和縱有百口，不能強爭。

判道：「審得伍和，狠毒萬分，刁奸百出。栽贓陷楊元，冤沉井底；用錢賄丐子，事敗市中。前假杉木為奸，已坐誣罔；茲以首飾構訟，更見居心。用盡機謀，徒然禍己；難逃罪罟，竟爾害身。陷人之心太甚，欺天之惡彌彰。擬以要衢徒役，用警群梟；剪汝太劇兇器，以昭大法。楊元無罪可身，丐者徇私量罰。」